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商家办理银行按揭贷款 提供阶段性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商家办理银行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的议案》，同意四川川润物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润物联”）为商家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此事项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项目开发需要，按照银行政策和行业的商业惯例，川润物联公司为购买商品房的合格银行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授权期限为自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授权期限内担保总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分别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贡分行0.5亿元；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贡分行0.5亿元；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贡分行0.5亿元；四川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贡分行0.5亿元。

二、被担保人情况

本次被担保人系购买川润物联公司商品房的合格银行按揭贷款客户。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 1、担保方式：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2、担保期限：自贷款银行与购房人签订借款合同之日起至购房人所购房屋正式办妥抵押登记，并将房地产权证和/或房地产他项权证交由贷款银行执管之日止。
- 3、担保金额：授权期限内担保总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
- 4、其他具体内容以与银行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四、项目概况及流程说明

1、项目待售面积：41,402.71 m²

2、项目待售数量：277 套

3、按揭办理流程：

(1) 川润物联收集贷款人户口簿、结婚证、资产证明、银行流水、征信等基础资料，交到贷款银行；

(2) 贷款银行进行初审；

(3) 初审通过后，贷款银行通知贷款人面审并签订《贷款合同》，川润物联以保证人的身份在《贷款合同》上盖章签字；

(4) 贷款人将办证资料交到川润物联，川润物联办证工作人员将资料交到政务中心办理产权证及他项权证；

(5) 贷款银行经办人在政务中心取得他项权证后，发放贷款。

五、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项目开发需要，按照银行政策和行业的商业惯例，川润物联为购买商品房的合格银行按揭贷款客户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授权期限内担保总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其中，被担保人系合格银行按揭贷款客户，资信状况良好且单项担保金额不大，担保数量有限。此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良影响。

六、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川润物联为符合银行贷款条件的按揭贷款商家提供阶段性担保，符合相关政策规定和商业惯例，有利于加快推进项目，风险基本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担保事项系按银行为商家提供按揭贷款的商业惯例和相关规定办理，风险基本可控。本次银行按揭贷款担保事项利于项目推进，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担保事项的审查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全资子公司为商家办理银行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的议案》。

八、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除公司向子公司提供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均未发生

其他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外有关主体的担保。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预计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4.6 亿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不超过 237.39%。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诉及诉讼的担保，无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

九、报备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6月12日